

《穿越聖經》

雅各書（6）聽神的道很重要，但遵行神的道、去做神所說的更重要 （雅 1:20-22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雅各書 1:16-19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雅各使用比喻的手法指出：神“按自己的旨意，用真道生了我們，叫我們在他所造的萬物中好像初熟的果子。”雅各為什麼這樣比喻呢？什麼是“初熟”呢？第一世紀的基督徒，就是相信耶穌是彌賽亞的第一代信徒，雅各稱他們為“初熟的果子”。猶太領袖應當很清楚，根據申命記 26:9-11 的記載，在收成以前要先奉獻初熟的土產，作為敬拜神的禮物，也成為其他收成的祝福。在哥林多前書 15:20，保羅也指出基督從死裏復活，成為已死之人初熟的果子。

人們都喜歡說多過聽，雅各說出了另一種看法，他說：“我親愛的弟兄們，這是你們所知道的。但你們各人要快快地聽，慢慢地說，慢慢地動怒，”若我們說得太多，聽得太少，就表示我們與人交談時，覺得自己的見解比別人的更重要。雅各忠告我們，要把這種溝通方式倒過來，留意自己說多少和聽多少。當別人和你交談時，他是否覺得自己的觀點和意見受到重視呢？

雅各提到“慢慢地動怒”，那不就是可以發怒嗎？這裏所說的怒氣，是指因自己受到傷害而爆發的憤怒。遇到不公義或罪惡的時候，我們應該憤怒，因有人受到傷害；但若是自己爭辯失敗，被人得罪或忽視，則不應動怒。因自私而引發的怒氣往往於事無補，對人無益。

有一個年輕人被帶到蘇格拉底面前，想進他的學校。蘇格拉底是一位教師，也是一位哲學家。在蘇格拉底開口之前，這個年輕人就先講了十分鐘。等到這個年輕人說完，蘇格拉底說：“我可以收你這個學生，但你得付雙倍的學費。”年輕人問：“你為什麼要收我雙倍的學費呢？”蘇格拉底回答說：“首先，我得教你怎樣勒住自己的舌頭，再教你怎麼說話。”雅各說：“要快快地聽，慢慢地說，”基督徒要小心，不要顯露自己對真理的無知。要仔細聽神的話。沒錯，聖經說：“願耶和華的贖民說這話，”但是要小心自己說話的內容。

雅各指出，基督徒應該“慢慢地動怒”。希臘語的動怒指深藏在人心中很深的怒氣。聖徒如果要從試驗中得到新力量，就必須除掉怒氣，因為怒氣是稗子，會阻礙神話語的。在這裏我們認識到一個道理，為了領受神的道，我們的心必須先受聖靈的感動。

“慢慢地動怒”，意思就是不輕易發怒。不要為爭辯信仰而動怒。身為基督徒是件好事，但不必為了神學上的枝節，與看法不同的人爭論。畢竟你也未必認識全部的真理。“慢慢地動怒”就是不要生氣。有一個學者，也是傳道人，他有一個脾氣暴躁的女兒。學校裏有一個青年才俊愛上他的女兒。有一天，這位年輕人請這個傳道人允許他們的婚事。當時的習俗是這樣，現在已經行不通了。傳道人說：“你不能娶她。”年輕人說：“可是我愛她。”傳道人還是說：“你不能娶她。”年輕人抗議道：“為什麼我不能娶她？”傳道人說：“因為她配不上你。她是基督徒，但她的脾氣暴躁，只有神的恩典可以忍受一個無人能忍受的人。”你看，這個傳道人沒有偏袒自己的女兒，今天有許多人配不稱為基督徒，因為火爆脾氣糟蹋了他們的見證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雅各書 1:20-22 的內容。

雅各書 1:20 說：“因為人的怒氣並不成就神的義。”

人的怒氣與神的旨意，以及神的作為是對立的。因此我們不必為信仰爭論。到現在我還沒有遇到一個和我的想法 100%吻合的人，或讓我 100%信服的人，但是我不必與他們爭吵。前幾天，有一個人到辦公室來找我，當時我正在聽自己的節目。他問我：“你在做什麼？”我說：“我正在聽那個和我想法完全一樣的人的節目。”雅各說：“人的怒氣並不成就神的義。”你也許以為是維護信仰而發怒，但是，人的怒氣根本不能成就神的義。不要自欺，別以為你是為了神而動怒，神並沒有動怒，神是講道理的。

我們應慢慢地動怒。脾氣暴躁的人，不能成就神希望聖徒所擁有的義。發脾氣的信徒，令人對基督信仰產生錯誤的印象。箴言 16:32 記載：“不輕易發怒的，勝過勇士；治服己心的，強如取城。”這話畢竟是真實的。

雅各書 1:21 記載：“所以，你們要脫去一切的污穢和盈餘的邪惡，存溫柔的心領受那所栽種的道，就是能救你們靈魂的道。”

“溫柔”這詞在希臘語中，是指溫柔地順從，與前面的怒氣形成對比。信徒之所以要溫柔，是為了不減低神話語驚人的能力。這是信徒真正力量的根源，正如箴言 15:11 所記載的：“陰間和滅亡尚在耶和華眼前，何況世人的心呢？”

除了“快快地聽，慢慢地說，慢慢地動怒，”以外，另一個表明“自己是萬物中初熟果子”的方法，就是“脫去一切的污穢和盈餘的邪惡”。雅各將這些缺點比喻為染污了的衣服，是要一次過除掉的。污穢包括各方面的不潔，如屬靈的、頭腦上的，或身體方面的。至於盈餘的邪惡，可以指我們仍未除掉在信主前的各種惡行。也可指那些從我們的生命中溢出、影響到他人生命的罪惡。又或是指極大的惡；雅各所說的，並非從量方面來看，而是指罪惡本身極為惡劣的本質。無論如何，整體的含意是清晰的。要領受神話語的真理，我們必須在德行上是清潔的。

領受真理的另一條件，就是存溫柔的心。只閱讀聖經而不肯領受其中教訓，情況絕非罕有。我們可以單從學術的角度，來研究聖經而完全不受感動。我們的驕傲、頑梗和罪惡，使我們不肯接受又不肯回應。只有在靈裏順服和謙卑的人，才可以從聖經獲得最大的益處。詩篇 25:9 說：“他必按公平引領謙卑人，將他的道教訓他們。”以賽亞書 66:2 記載：“耶和華說：這一切都是我手所造的，所以就都有了。但我所看顧的，就是虛心（原文是貧窮）痛悔、因我話而戰兢的人。”

雅各將聖經形容為“那所栽種的道”，“就是能救你們靈魂的道”。也就是說，基督徒重生時，神的道便儲存在他的生命中。英文聖經修訂本（RV）的注腳說明，“重生時所有的道”，這道能救你們靈魂。在整個重生的過程中，聖經是神所運用的工具。神用聖經來拯救人的靈魂，不但得以脫離罪的懲罰，也得以脫離罪的權勢。神不但用聖經來拯救我們脫離永遠的定罪，也保守我們這一生不致被糟蹋。毫無疑問，雅各在這段經文所說的，正是拯救工作中在今世不斷進行的部分。

“脫去一切的污穢”，意思就是放下屬肉體的污穢。“存溫柔的心領受那所栽種的道，”這

裏的“栽種”就是“輸入”的意思，要輸入神的道；也就是要領受神的道。我相信神的道是對付肉體犯罪最有效的預防針。有一個老傳道人說：“罪使你遠離聖經，聖經使你遠離罪行。”真是一針見血。“就是能救你們靈魂的道。”在這句裏，雅各是針對已經信主的人說的。你已經領受了神的道，神的道已經深入你心了，神的道已經把救恩賜給你了，因此你要活出基督的生命。救恩有三個時態：我已經得救了，我正在得救的過程之中，我將要完成得救。雅各在這裏說的是正在得救的過程。

神是用祂的道檢驗人的信仰，而不是用人的話。神的兒女永遠不能偏離神的道。每個小孩都要聽父親的話，尤其是安慰或糾正的話。一個人如果對神的道不感興趣，或不願意聽，他就不是神的兒女，他的問題就很多了！

以下是大家都很熟悉的經文。

雅各書 1:22 記載：“只是你們要行道，不要單單聽道，自己欺哄自己。”

只接受所栽種的道是不夠的，我們必須要遵守。單單擁有聖經，甚至只將聖經當作文學作品來閱讀，並不可取。我們必須強烈地渴望神向我們說話，並毫不猶豫地願意照神所說的去行。我們必須將聖經的話化作行動。我們必須在生命中活出聖經的道理。我們每次閱讀聖經，必須準備讓聖經來改變我們的生命。如果我們聲稱熱愛神的道，甚至以聖經研究者自居，但只增加對道理的知識，卻沒有更加與主耶穌相似，就是自欺欺人了。在頭腦上不斷增加對聖經的知識，卻不加以遵行，可以是一個陷阱，而不是祝福。如果我們不斷學習所應遵行的道，卻不加以實踐，我們便會消沉、灰心、麻木。“知而不行，徒令消沉。”而且，我們要向神有所交代。最理想的態度，就是研讀神的話，並深信不疑地遵守。

現在的聖經有很多種翻譯的版本，儘管如此，我們仍然需要一個好的譯本。每個基督徒都可以自己翻譯一個新的版本，那就是“行道者實踐的版本”。“你們要行道”，這是好的譯本。保羅在哥林多後書 3:2-3 用稍有不同的措辭，解釋同樣的理念：“你們就是我們的薦信，寫在我們的心裏，被眾人所知道所念誦的。你們明顯是基督的信，藉著我們修成的。不是用墨寫的，乃是用永生神的靈寫的；不是寫在石版上，乃是寫在心版上。”不信的人不讀聖經，但是就會讀你和我。有一個作家說得好：“我們的一言一行寫成了福音書，世人從你的言行中讀你，看看你所信的是否真實。”

在雅各書 1:22-25，雅各講到生活的實踐。我把這幾節歸納成以下幾點：第一，22 節闡述道的要求；第二，23-24 節闡述道的危險；第三，25 節闡述道的設計。這段經文非常實在，可以實際地運用在日常生活中。

22 節是道的要求，或者說是道的必要條件，經文說：“只是你們要行道，不要單單聽道，自己欺哄自己。”聖經和其他書籍不同。市面上有許多擷取信息、知識、激蕩腦力、啓發心靈，或娛樂消遣的書刊。但是聖經與它們不同，這可能就是聖經不及這些書刊流行的原因：聖經要求要有具體行動。“你們要行道，不要單單聽道，”聖經要求專注。約翰福音 7:17 記載主耶穌說：“人若立志遵著他的旨意行，就必曉得這教訓或是出於神，或是我憑著自己說的。”神的道要求我們要有行動。詩篇 34:8 記載：“你們要嘗嘗主恩的滋味，便知道他是美善；投靠他的人有福了！”你可以讀歷史，但歷史書不會要求你做什麼。你可以讀文學，但文學作品中沒有條件、沒有宣告、沒有注解，或許有些教導，但這些教導可能並不是作者的本意。你可以閱讀科學刊物，但這些刊物不會對你作任何要求。你可以讀烹飪書籍，這些書籍提供你食譜，但不會要求你一定要照做。可是，聖經是命令，是號角，大聲疾呼要你付諸行動。

約翰福音 3:36 說：“信子的人有永生；不信子的人得不著永生（原文是不得見永生），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。”主耶穌基督在這裏要傳達的信息，有以下幾點：第一，要“悔改”；第二，要“到我這裏來”；第三，要“相信”。神的道要求人們要信靠神。現在所有的廣告都採取高姿態，用強迫推銷的方式充斥在媒體、告示牌和報章雜誌裏。我們不但被媒體洗腦，也被廣告洗腦。市區商業中心到處都有向消費者招手的廣告。但是聖經告訴你，你如果不歸向基督，就會死在罪中！這不是廣告手法，這是真正的警告！哥林多後書 6:2 記載：“因為他說：‘在悅納的時候，我應允了你；在拯救的日子，我搭救了你。’看哪，現在正是悅納的時候！現在正是拯救的日子；”詩篇 95:7 說：“因為他是我們的神；我們是他草場的羊，是他手下的民。惟願你們今天聽他的話；”過去，基督教受到限制，可是有很多人走進教會，他們都有一個傳福音、為主受苦的心志。後來開放了，對宗教的限制放寬了，但是目無法紀、邪惡放蕩的行徑也以驚人的速度攀升。酗酒、離婚、不良少年的事件層出不窮。基督徒生活中分別為聖、與世俗有別的防綫也鬆懈了。到底在哪裏出了問題？問題在於：教會在傳講真理的時候，常用消極、假設的口氣；但是神起初賜下祂的話語時，是用命令的語氣。所以要在真道上站立得穩，若能背誦聖經是很好，但也要在生活中實踐才行。

“只是你們要行道，”根據原文的用詞和句法，雅各沒有用希臘文中一般的“要”，而是用了“成為、生出，變成”的字眼。這句經文是寫給重生得救的基督徒，神不要求還沒有得救的人做任何事，神對他們只有一個要求，不是要他們做什麼，而是要“信”。根據約翰福音 6:28-29 的記載，有人來到主耶穌面前問祂：“我們該做些什麼才能得到永生？”主耶穌說：“做什麼？不必做什麼，神的旨意是要你們信祂所差來的那一位。”神的旨意是要還沒得救的人信靠基督。神不會要求還沒信主的人做任何事；神要讓他們知道，神能作工。我小的時候，每個禮拜六都在學校操場踢足球。我當守門員，這是我最喜歡的位置。我們和學校附近的其他高中球隊比賽。不論我們和哪一隊比賽，結果都是不歡而散。有一個禮拜六，我正在踢球，看到父親來了。我知道他不是來看我踢球，他是來叫我回去幹活的，因為我該做的事還沒做完就出門了。我父親沒有要求其他的小孩做事，他只要求我。為什麼呢？因為別的小孩不是他的兒子，但我是。親愛的聽眾朋友，除非你是神的兒女，否則神不會要求你做任何事。對我們這些已經是神兒女的人，神說：“只是你們要行道，不要單單聽道，自己欺哄自己。”

傳道人也要行道。有一個作家說：“傳道比行道容易，說比做容易；聽道的人多，行道的人少。”神的兒女聽道之後要能實踐。行道不是呆滯的行禮如儀、敷衍了事，行道不可成為了無生氣、單調的例行公事。神的道能啟發豐富的想像力，帶出創造性的作為，讓工作有效、生活有力。如果我們內心被激勵，能享受被聖靈充滿、從讀經而來的滿足，那是很美好的。聽道能激勵我們內心渴慕服事神。真正能“聽道”的同工，必定是最優秀的，能有創造力、全心奉獻的同工；我認為服事神的團隊需要創造力、活力，使工作有效。

“不要單單聽道，”正式的學生和旁聽的群眾有差別。有位老牧者曾這樣見證說：“很多年前，我在一個聖經學院教書，課堂上有很多旁聽的學生。這些旁聽的人給我添的麻煩比正式學生多。他們說我對學生太嚴了，這在他們看來好像很不通人情，但是我的學生瞭解，我在做什麼。旁聽生不需要參加考試、不需要預習、不需要交報告，他們也不拿學位。他們什麼也不做，只要坐著聽課。信心會帶出行動，不會讓你只做個聽眾。”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裏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作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